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总部 5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股东贵州神奇投资公司质押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50%，根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其派出的张涛涛董事在本次董事会上无表决权。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母锡华董事委托蒋贤芳董事表决。会议由陈宗权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中期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产品创新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行为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